

國立東華大學  
新生入學健康檢查合約醫院招標案標準作業流程  
(SOP-SA-04-08)

一、目的

為瞭解學生健康狀況，以利後續健康輔導、追蹤及維護、促進學生健康。

二、依據

依學校衛生法第八條。

三、範圍

本健檢案對象為該學年度非在職專班入學之所有新生（含轉學生）。

四、定義

無

五、作業流程說明

(一)招標前

- 1.確認新生人數：向教務處招生組查詢該學年度預定招收之新生人數（不含在職專班及學分班學生）。
- 2.查詢招標或勞務外包相關之最新法令。
- 3.簽擬相關規格及合約書稿。
  - (1)簽案（敘明擬採招標方式：價格標-單價決標、最有利標或限制性招標等）陳核。
  - (2)會簽單位：總務處、會計室。
- 4.奉核後相關規格及合約書稿送總務處事務組進行相關公開招標流程。

(二)招標中

- 1.審核各投標醫療院所之規格是否符合要求。
- 2.公布不合格醫療院所不合格之理由並於該投標書審核欄註記、簽章。
- 3.合格者由總務處公布得標者。

(三)招標後

- 1.與得標者議訂健檢日期、時間。
- 2.簽約。
- 3.依合約辦理新生健檢各項業務時程控管。
- 4.驗收。

六、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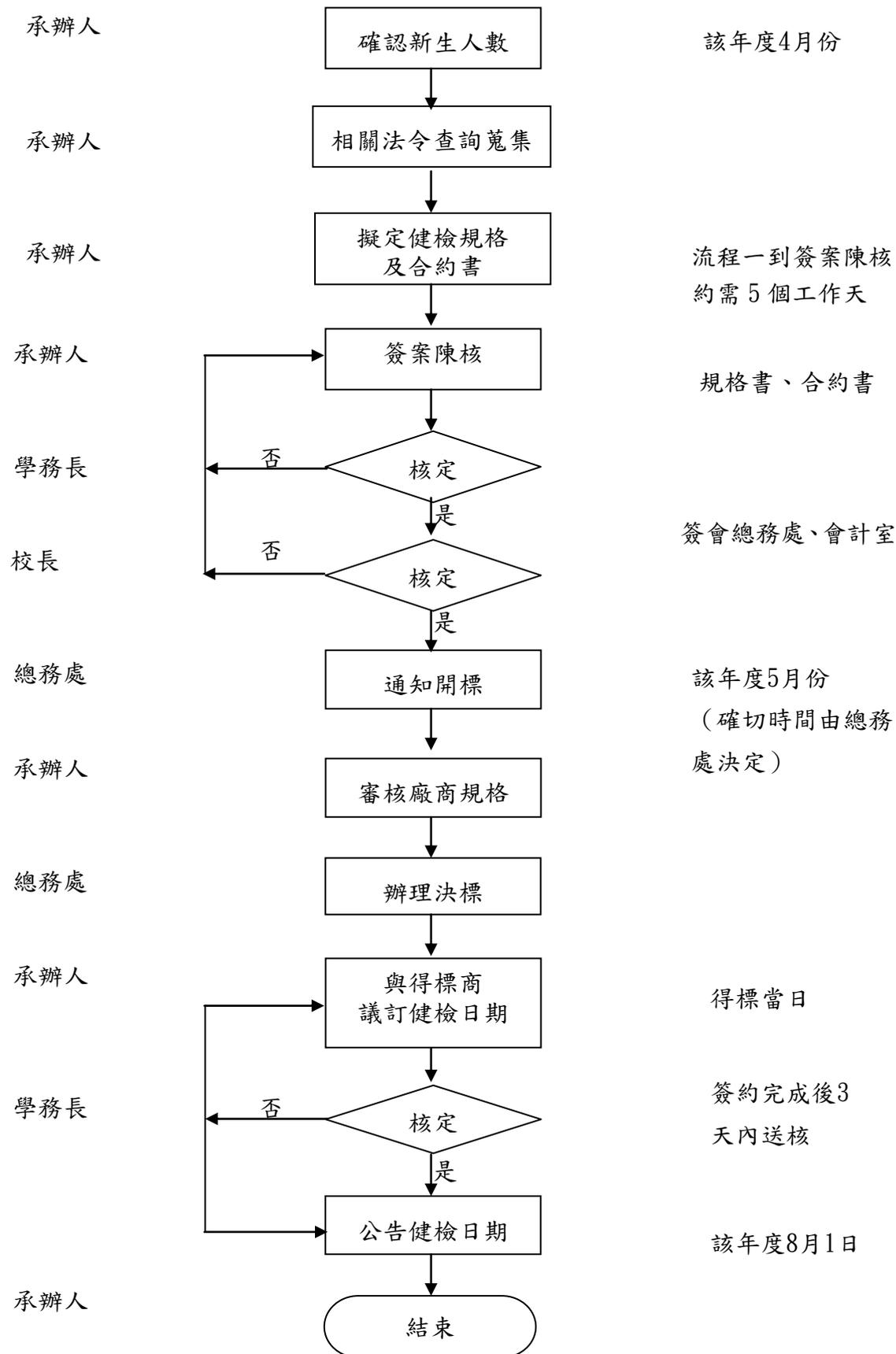
- (一)健康檢查規格。
- (二)健康檢查合約書。

七、作業流程圖

權責單位或人員

作業流程

相關表單或注意事項



新生入學健康檢查合約醫院招標案標準作業流程圖